

债券代码：145041

债券简称：16 秋林 01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发布 2025 年度报告、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万联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本期债券核准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6〕1636 号）。上交所同意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公司债券，并在上交所进行挂牌转让。

###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及代码：16 秋林 01（代码：145041）。
- 3、发行人：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发行总额：5.2 亿元。



5、发行期限：本期债券存续期限为3年，附第2个计息期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并附第3个、第4个和第5个计息期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6]1636号。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8、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在2018年10月17日至2019年10月16日的票面利率为8.50%。

9、计息区间：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6年10月17日至2019年10月16日。若投资者在第2个计息期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6年10月17日至2018年10月16日；若投资者在第3个计息期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6年10月17日至2018年11月30日；若投资者在第4个计息期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6年10月17日至2019年2月28日；若投资者在第5个计息期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6年10月17日至2019年5月14日。

10、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分别为2017年10月17日、2018年10月17日、2018年12月1日、2019年3月1日、2019年5月15日、2019年10月1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下同）。若投资者在第2个计息期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17年10月17日、2018年10月17日为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若投资者在第3个计息期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17年10月17日、2018年10月17日、2018年12月1日为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若投资者在第4个计息期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17年10月17日、2018年10月17日、2018年12月1日、2019年3月1日为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若投资者在第5个计息期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17年10月17日、2018年10月17日、2018年12月1日、2019年3月1日、2019年5月15日为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

11、担保方式：颐和黄金制品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山东栖霞鲁地矿业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

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北京和谐天下金银制品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东栖霞鲁地矿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本期债券提供质押担保；天津领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发行人副董事长李建新及其配偶张彤共同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他增信措施尚未落实。

12、募集资金专户及专项偿债账户监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13、承销商：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挂牌转让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16、债券违约情况：2019年3月1日，发行人未能按时支付本期债券到期利息及回售本金；根据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本期债券已于2019年4月15日提前到期。目前本期债券处于违约状态。

###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2026年4月24日，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布了《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报告》《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见发行人公告）。发行人公告称2025年度发行人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6,038,702.61元，2025年末发行人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566,211,660.47元，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发行人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发行人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189,344.19元，2026年第一季度末发行人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578,401,004.66元。发行人持续亏损且净资产持续为负，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6年公

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 **四、联系方式**

有关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吕守信

联系电话：020-85806011

传真：020-38286545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发行人发布 2025 年度报告、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之盖章页）

